

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六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CZB01202304028）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昆明市

###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六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22 万元，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六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六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满足下列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以上 6 项内容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和承诺书）

2、信誉要求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停止市场行为（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至投标截止时间已被移出的视为未被列入，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至投标截止时间已被移出的视为未被列入，此条只针对企业法人，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未在招标人或招标人上级单位提供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内（由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核实并将核实情况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06日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11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6月02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02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七、其他

##### 1. 招标条件

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六标段）已获批准，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拟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六标段）。

2.2 项目概况：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本项目共划分为八个标段，具体情况如下：一标段：烟叶（含原烟、废弃烟草专卖品（涉烟废料））装卸投料；二标段：叉抱车（含牵引车、麻包副产品装卸）装卸；三标段：烟叶分选辅助；四标段：打叶复烤辅助（A）；五标段：打叶复烤辅助（B）；六标段：烟叶质量检验辅助；七标段：生产保洁辅助；八标段：废旧物资回收整理。

2.3 招标范围及工作要求：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六标段）的招标范围及工作要求如下：

##### （一）原料分析辅助

（1）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到货场、分选对原烟分析样品进行开包、缝包、称量、搬运并做好取样重量记录；其中货场原料分析辅助存在春烟（6、7月）原料分析辅助工作，

根据招标人的实际要求为准。

- (2) 到样品分析室对样品进行初分、整理。
- (3) 对经过整理、平衡后的样品进行剔片、切丝。
- (4) 对不符合要求或超过保管期限的样品进行打包，按类别进行返投并记录。
- (5) 清理样品分析室、评吸室、配方打叶工作站现场卫生。
- (6) 配合完成初烟样品取样、留料工作。
- (7) 配合完成初烟质量检查、化学样品前处理及检测辅助、评吸样品前处理及样品制作。
- (8) 临时性交办工作等。

## (二) 打叶质量检验辅助

(1) 内水分取样检测：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七个水分取样（原烟水分、回潮原烟水分、一润水分、二润水分、打叶后叶水分、打叶后梗水分、润尖水分）及测温，凉房水分、烤机出口水分、烤机左中右水分取样及测温；快速称量水分、记录；慢速称量水分、记录；水分室环境卫生。

(2) 外水分取样检测及样品处理：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按时完成在线箱装、袋装主产品和副产品的水分取样及测温；块样压制，块样按客户和配方样品要求切割包装；麻线丝带清理；重量外观检测；样品粉磨；磨机室环境卫生。

(3) 尺寸取样检测：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在线烟叶尺寸取样（烤前、烤后），烟梗尺寸取样、碎烟尺寸取样、打叶效率取样、二润杂物检测、润尖检测、叶片杂物检测、烤透率检测、回透率检测、真空回潮（前、后）检测、原烟含梗率检测、原烟及副产品杂物检测；尺寸室环境卫生。

(4) 非烟物质取样检测：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挑选 A/B/C1/C2/V 机，每台随机 1 笼烟叶，挑选杂物，进行杂物分类汇总；对打叶生产线上非烟物质检测点的非烟物质进行收集、剔除、称重、记录生产线非烟物质收集、分类汇总；全散烟成品片烟箱杂物检测，6 箱/天，七天成品杂物检测。

(5) 在线质检理化样品制作：根据招标人的检测制作频次要求，每 50 箱或 100 箱制作一个理化样品，每 100—600 箱制作一个评吸样，每批次制作 1—5 个块样，所有样品要进样品制作系统进行样品录入、记录及样品包装，送理化样品室进行交接，并且按客户要求制作相关样品。

(6) 在线质检检测设备的检测及维护：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完成实验室红外水分仪、微波水分仪、原烟手持近红外水分仪、热缩膜机和静电除杂的检测、监测、数据导出及

设备日常维护调校。

(7) X射线箱内片烟密度偏差率无损检测设备的检测及维护：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完成X射线箱内片烟密度偏差率无损检测设备的检测，实时监测设备并调校控制系统。

(8) 临时性交办工作等。

(三) 工作要求：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下达的任务要求，完成当日工作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的相关内容。

2.4 服务周期：2023-2025 烤季（共两个烤季）。项目管理实行合同一烤季一签订，服务商一烤季一评议。对于烤季综合评议为不合格的服务商，招标人将不再与其续签下一烤季的合同。如因招标人生产工艺发生重大调整导致服务内容发生较大变化时，招标人有权不再与中标人续签合同。

2.5 承揽任务量：烟叶质量检验辅助需根据招标人的检测频次要求及打叶复烤日产量完成。

2.6 工作场地及相关条件情况：

(1) 工作场地为招标人公司所在地的货场、分选车间、打叶车间、打叶车间质量监控室、仓库等。

(2) 招标人负责提供部分磨机、温度计、梗叶分离机、叶片检测机、烘箱、红外水分仪、微波水分仪、压样箱、自封袋等。

(3) 前往各个工作场所的交通由投标人自理。

(4) 投标人有住宿需求时，向招标人提出住宿申请，办理相关住宿手续，投标人要负责住宿期间卫生、安全管理，接受招标人各项规章制度管理。非因招标人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侵权责任等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 承揽任务完成时限：预计当年度8月至次年4月，以实际承揽任务完成时间为准。

2.8 相关要求：

(1) 此项目为任务承揽项目，招标人根据生产实际情况下达工作任务，并对任务完成情况按照验收标准进行考核验收。投标人应熟悉烟叶质量检验工作流程和操作规程，并且具备一定数量与项目相符的熟练技能工人，须熟悉烟叶等级、掌握一定电脑、检测仪器操作技能。投标人负责本公司员工的管理、业务技能及安全知识等方面的培训。

(2) 投标人从事取样、制样工作的员工应具备按照监控室安全管理规定操作检测仪器，取样、留样等的技能；培训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 投标人从事实验室工作的着装须按实验室工作要求配备。

(4) 投标人应自行配备除规定外从事该项目的必要工具和卫生清扫器具。

(5) 投标人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法规要求并具备相应安全生产条件，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并取得安全合格证书（至少一名）。从业人员超过一百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一百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6) 该项目存在烟草尘、噪声环境作业风险，投标人须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投标人从事任务承揽工作的员工，年龄须在 18 周岁以上，女 50 周岁以下、男 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并承诺遵守招标人的规章制度，执行国家相关的职业健康危害和防护要求，掌握一定的消防及安全生产方面知识。

(7) 投标人须为其工作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按照招标方所在地政策如实参保。中标人未参保成功的工作人员，招标人在结算外包费用时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的规定计算出未参保人员的社会保险费用，并在支付服务费用时扣除。

2.9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相关规范及标准，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服务标准要求》和招标人使用要求。

2.10 标段划分：

(1) 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共分为八个标段，本招标文件为六标段招标文件。

(2) 同一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能力参与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生产辅助任务承揽项目的一个或多个标段的投标，但为保证项目按时、按质按量顺利实施，如同一投标人参与了四标段、五标段、六标段中的多个标段投标，只允许在上述三个标段中的一个标段中标。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按四标段、五标段、六标段、三标段、二标段、一标段、七标段、八标段依次进行评审。

(3) 参与四标段、五标段、六标段中的多个标段投标的，前序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即为该标段的拟中标人）的，在后序标段仅参与评审排序，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按排名靠前的投标人依次推荐。

2.11 计划金额：六标段 2023-2024 烤季计划金额（含增值税）约 322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满足下列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6）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以上6项内容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和承诺书）

3.2 信誉要求：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停止市场行为（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至投标截止时间已被移出的视为未被列入，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至投标截止时间已被移出的视为未被列入，此条只针对企业法人，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未在招标人或招标人上级单位提供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内（由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核实并将核实情况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审查方式为合格制。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以下两种方式任选其一即可）

5.1 现场获取：请投标人于2023年5月6日至2023年5月11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一部，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获取招标文件。

5.2 网络获取：请投标人于2023年5月6日至2023年5月11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并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对应项目招标公告即可进入获取文件系统。

操作流程：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详情页底部“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微信系统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申请资料（①企业营业执照、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④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提交申请资料—工作人员后台审核—申请资料审核成

功后，投标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获取文件成功—工作人员以邮件形式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

网络获取注意事项：（1）ios 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2）申请资料审核成功后，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与申请资料一同邮寄至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 A 座 15 楼，收件人：陈工，电话：0871-64885081，（推荐使用 EMS、顺丰）；（3）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需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700 元（柒佰元整/份），售后不退。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烟草专卖局网站、中国烟草总公司网站、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

地址：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邑村 182 号

联 系 人：李工

联系电话：0871-67272666-6009

备注 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如遇招标代理机构无人受理、故意刁难等情形可与招标人进行联系。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络地址：昆明市北京路延长线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陈工、李工、唐工、侯工

电 话：0871-64885081、0871-64885003、0871-64885004

传 真：0871-64885090

开户名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871902008910802（基本户非保证金账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联盟路支行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法规科（规范办）。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

地 址：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邑村 182 号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0871-67272666-60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延长线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陈工、李工、唐工、侯工

电 话：0871-6488508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唐春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